### 供应商要求

1. 需提供标的物相同或相近的业绩证明(2021年1月1日至今的合同或销售发票的复印件一份)
2. 投标人应具备合法的经营资质（能提供经年检的营业执照副本），工商注册成立时间≥1年。
3. 近三年经营活动中无严重违法记录（以招标系统企业数据分析为准）
4. 1、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参加投标。在经营过程中，无违法经营和不正当竞争行为。2、公司不是攀钢冶材公司的退出供应商（即不在《冶材公司 2022年退出供应商目录》中）。3、公司不是违纪违法主体企业及其实际控制人（代理人）开办（含独资、控股、参股）企业。4、我公司没有联合体投标，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，母公司、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，在同一标的物招标中同时投标的情况。（需提供承诺函）

 以上资料作为附件需全部打包上传招标平台。